附件2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受理户籍事项回执单（存根联） |  | 　 | 受理户籍事项回执单（回执联） |
|  |  编号： |  | 　 | 　 |  编号： |
|  \_\_\_\_\_\_\_同志： 您好！  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法》和公安部、省公安厅、市公安局关于公民户籍管理登记的相关规定，您提交的 户籍申请事项已受理。提交材料： |  | 　 |  \_\_\_\_\_\_\_同志： 您好！  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法》和公安部关于公民户籍管理登记的相关规定以及《福建省公安机关户口管理规范》，您提交的 户籍申请事项已受理。 |
| 受理时间 | 　 |  | 　 | 受理时间 | 　 |
|  以上内容已核对无误。联系电话： 申请人签字：请在接到核准通知后，到派出所办理。 |  | 　 | 以上内容已核对无误。联系电话： 申请人签字：请在接到核准通知后，到派出所办理。 |
| 派出所电话： 经办民警： |  | 　 |  |
|  | 　 |  |
|  | 　 | 派出所电话：  |  经办民警：  |
|  | 　 | 投诉电话： 派出所 |
|  | 　 |  年 月 日 |